



JINGMAO FAXUE LUNCONG

经贸法学论丛

总主编 柴振国

ZHONGGUO XINGSHI MINGAN PINGXI

中国刑事名案评析

翟海峰 等著

中国检察出版社

2018 年河北经贸大学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项目

中国刑事名案评析

翟海峰 等著

中国检察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刑事名案评析 / 翟海峰等著. —北京: 中国检察出版社, 2019. 5

ISBN 978 - 7 - 5102 - 2292 - 4

I. ①中… II. ①翟… III. ①刑事诉讼 - 审判 - 案例 - 中国
IV. ①D925.218.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9)第 070550 号

中国刑事名案评析

翟海峰 等著

出版发行: 中国检察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香山南路 109 号 (100144)

网 址: 中国检察出版社 (www.zgjccbs.com)

编辑电话: (010)86423703

发行电话: (010)86423726 86423727 86423728

(010)86423730 68650016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玺诚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A5

印 张: 9.75

字 数: 258 千字

版 次: 2019 年 5 月第一版 2019 年 5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102 - 2292 - 4

定 价: 42.00 元

检察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遇图书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总 序

燕赵大地，人杰地灵。河北经贸大学就坐落在太行山脚下风景秀丽的滹沱河畔。它以经济、管理和法学学科为支柱，是省属综合性重点大学之一。生生不息的滹沱河水，孕育着一代代经贸学人，也孕育着法学院的法律学人和学子们。

正是这种无息的孕育，使法学院的学子们在这块田园里春夏秋冬不辞辛劳、辛勤耕作和无私奉献，也正是这种耕作与奉献，使得法学学科这棵幼苗得以快速成长，从1993年其前身经济法系成立到今天初具规模的法学院，经过12年的努力，已拥有民商法、经济法、国际法、刑法和法理学五个硕士点和法律硕士一个在职硕士点。年轻的法学院充满朝气与活力，集聚和培养了一群风华正茂、立志为学的年轻学者，他们分别毕业于不同的学校，汇集了全国各大重点院校的不同学术风格，吮吸着京畿大地丰厚的历史文化滋养。他们以无私无畏的精神白手起家，充分发挥着自身的后发优势，他们还利用环绕北京、贴近祖国心脏的地缘优势，关注和感受着法学前沿问题和法治社会的重大事件。他们与这个伟大的时代同呼吸、共命运。尽管他们所在的还算不上名门名校，但他们正在凭借自身的力量与智慧，努力争得一席之地。

法学院的发展关键在于学科建设，学科建设的基础关键在于学术成果的支撑，而学术成果的取得在于法律学人不断地发现问题、思考问题和解决问题，在于对学术价值的正确判断和刻苦追求。正是在这种理念下，法学院的学人们刻苦追求，努力奋斗，不断进取，在教学和科研上取得了可喜的成绩。为了展示和反映

河北经贸大学法学院的科研实力和最新研究成果，发现和支持新人新作，鼓励和培养科研精神，加强学科建设，就要开拓一个固定的园地或搭建一个平台，给法学院学子们提供一个展示和创新的机会，这就是出版本论丛的目的所在。

河北经贸大学法学院与中国检察出版社共同组织出版这套《经贸法学论丛》。之所以命名为《经贸法学论丛》主要从两个方面考虑：其一，“经贸”是河北经贸大学之意，因为河北经贸大学是这套丛书的发起者；其二，“经贸”是经济贸易的简称，从选题范围来说，这套丛书主要包括民商法、经济法和国际经济法，同时也兼顾其他法律部门，不受部门法划分的局限。今后，我们计划每年陆续安排若干种课题的读物出版，使这套论丛更加完善和丰满。

在这套《经贸法学论丛》出版之际，我们衷心感谢中国检察出版社领导与编辑朋友们的信任与支持，是他们给我们创造了这个平台，提供了机会。我们也殷切期望这套丛书能得到社会各界的支持与关注，同时，真诚欢迎来自各方面的批评与指教，所有这些都将作为激励和鞭策我们继续前行的力量。

柴振国

2009年8月

序 言

法学教育伴随着我国依法治国的进程，近些年来得到了蓬勃发展，无论是本科教育还是研究生教育都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绩，高层次人才的培养也有了长足的进步。从我国法律人才培养计划和各地高等学校的招生情况来看，法律研究生的规模在不断扩大，但同时根据社会的需求，培养的模式和方向有了较大的调整 and 变化，学术型研究生和专业型研究生的比例发生了改变，专业型研究生的发展越来越受到重视，培养模式也日趋多样化，既有法律（法学）硕士和法律（非法学）硕士之分，又有全日制法律硕士和非全日制法律硕士之别。由于法律硕士是把培养高层次、复合型的法律专业人才作为培养目标，与学术型研究生的培养和教育有着明显的不同，需要从教育理念和教学方法等方面做出新的改变。

各地高等院校借鉴中外法学教育的先进经验进行有益的探索和创新，其中案例教学和研究因其具有启发性、参与性和实践性等特点，被认为是行之有效的举措并加以推广。河北经贸大学是河北省较早具有招生法律硕士的培养单位，自 2008 年以来共培养了 700 余名法律硕士毕业生，为社会输送了大量的法律实务型人才，受到了用人单位的认可和好评。目前河北经贸大学被确定为河北省法律硕士综合改革试点单位，为了进一步提高培养质量，河北经贸大学研究生院近年来启动和开展了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项目，鼓励研究生授课教师开发精品课和编写教学案例，本书即是在 2018 年河北经贸大学专业学位案例库建设项目的基礎上完成。

经过多年来的法律硕士的刑法学教学实践，虽然在教学中也大量的引用案例进行分析和研讨，但仍然存在着不系统、不专业等诸多缺陷，在培养学生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方面也存在着不足。基于此，进行系统化的案例教学成为必然。案例教学首先是案例的筛选，在案例的选取上应注重真实性、代表性和争议性，特别是对近年来全国发生的有影响的重大刑事案件的关注成为应然之选，这些案例具有理论上的争议及实务界的分歧，本书试图通过案件本身体现的争议焦点问题的法理分析，使学生在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上有所提高。近些年来随着法律硕士毕业论文在选题上的局限性，借鉴其他院校的有益做法，开始尝试以典型案例研究作为学位论文来考虑，一方面倡导了理论联系实际，另一方面也使学生更加关注现实的法治问题，做到学以致用，更好地符合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目标。

本书是在我和同事们指导的刑法方向的法律硕士案例研究学位论文的基础之上，根据教学案例的要求进行针对性的改编，从引言（背景介绍）、案情介绍及判决结果、案件争议的焦点问题、本案焦点问题的法理分析、本案的启示、教学目的与用途、启发思考题、建议课堂计划等方面进行体系安排，同时又照顾到刑法总论和刑法分则的体例要求，涉及犯罪的认定、正当防卫、紧急避险、共同犯罪、死刑的适用、集资诈骗、公民个人信息保护、网络盗窃、非法经营等刑法学诸方面的内容，力求做到点和面的有效结合。

最后，感谢河北经贸大学研究生院、河北经贸大学法学院及中国检察出版社对本书顺利出版的支持，也欢迎广大法学同仁提出批评指正，使我们将来在法律专业研究生的培养上做得更好。

翟海峰

2019年2月

中国刑事名案评析

HONGGUO XINGSHI MINGAN PINGXI

经贸法学论丛

知识产权质押的现实和困境研究

地方法治建设的探索与创新

财税法治整体化的理论与制度研究

农民财产权视阈下的农地经营权
流转制度创新研究

中国影子银行体系监管的路径选择与
制度构建

大学生学术规范教育与论文写作指导

现代社会婚姻危机的伦理治理

中国刑事名案评析

目 录

天津赵春华非法持有枪支案

——犯罪如何认定

· 翟海峰 许 岩

一、引言	1
二、案情介绍及判决结果	2
三、本案争议的焦点问题	3
(一) 对非法持有的枪支认定标准的争议	3
(二) 对主观构成要件下违法性认识适用的争议	4
(三) 对社会危害性在定罪中适用的争议	4
四、本案焦点问题的法理分析	5
(一) 非法持有枪支罪中枪支认定标准	5
(二) 主观构成要件中违法性认识理论的适用	10
(三) 社会危害性在定罪中的考量	19
五、本案的启示	24
(一) 细化《枪支管理法》中枪支的认定标准	24
(二) 修改完善刑法对非法持有枪支罪的规定	26
(三) 统一定罪量刑标准, 避免同案不同判	27

山东聊城于欢故意伤害案

——正当防卫如何认定

· 包 雯 孙静静

一、引言	35
二、案情介绍及判决结果	36
三、本案争议的焦点问题	38
(一) 被害人的行为是否属于不法侵害	38
(二) 本案是否具有不法侵害的紧迫性	39
(三) 于欢的行为是否构成防卫过当	40
四、本案焦点问题的法理分析	41
(一) 本案被害人的行为是否属于不法侵害	41
(二) 正当防卫之不法侵害紧迫性的认定	44
(三) 不法侵害的防卫限度认定	47
五、本案的启示	51
(一) 完善不法侵害的认定标准	51
(二) 完善不法侵害防卫的限度认定	53
(三) 对防卫过当量刑的建议	55

四川章英启被胁迫杀人案

——如何适用紧急避险

· 翟海峰 郑 佳

一、引言	63
二、案情介绍及判决结果	64
三、本案争议的焦点问题	65

(一) 章英启杀人行为是否构成犯罪	65
(二) 章英启杀人行为是否符合共同犯罪中的胁 从犯	67
四、本案焦点问题的法理分析	68
(一) 章英启杀人行为不构成犯罪的依据	68
(二) 章英启杀人行为不构成胁从犯的认定	75
五、本案的启示	79
(一) 我国刑法规制被迫行为的完善建议	79
(二) 如何解决法理与情理的冲突	83

浙江祝光银故意伤害案

——实行过限如何认定

· 翟海峰 刘润泽

一、引言	90
二、案情介绍及判决结果	91
三、本案争议的焦点问题	92
(一) 被告人的行为是否属于实行过限	92
(二) 教唆犯中的实行过限如何认定	94
四、本案焦点问题的法理分析	95
(一) 被告人的行为是否属于实行过限	95
(二) 共同犯罪中实行过限的认定	101
五、本案的启示	107
(一) 实行过限国外立法借鉴及我国立法的完善	107

（二）实行过限的刑事责任归责	112
----------------------	-----

河北贾敬龙故意杀人案

——死刑如何适用

· 包 雯 徐晓飞

一、引言	120
二、案情介绍及判决结果	121
三、本案争议的焦点问题	123
（一）贾敬龙是否构成自首	123
（二）被害人何某某是否存在过错	124
（三）贾敬龙是否属于激愤型杀人	125
（四）贾敬龙是否适用死刑（死刑立即执行）	126
四、本案焦点问题的法理分析	127
（一）贾敬龙是否构成自首	127
（二）本案是否存在被害人过错问题	131
（三）本案是否属于激愤型杀人的法理分析	134
（四）本案死刑裁量相关问题分析	137
五、本案的启示	139
（一）量刑时应重视被害人过错	139
（二）审判机关裁量时应考虑激愤型杀人	141

“e 租宝”非法集资案

——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与集资诈骗罪如何区别

· 翟海峰 齐 磊

一、引言	148
------------	-----

二、案情介绍及判决结果	149
三、本案争议的焦点问题	151
(一) 关于罪名争议	151
(二) 共同犯罪的认定问题	152
(三) 犯罪数额的认定	153
四、本案焦点问题的法理分析	154
(一) 本案定罪问题分析	154
(二) 本案共同犯罪的认定问题	163
(三) 关于犯罪数额的认定	168
五、本案的启示	172
(一) 明确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与集资诈骗罪的 界限	172
(二) 加大共同犯罪中从犯的财产刑罚的适用力度 ...	173
(三) 建立“数额+情节”的综合性定罪量刑标准 ...	174

内蒙古王力军非法经营案

——如何认定非法经营罪

· 翟海峰 邢玲玲

一、引言	179
二、案情介绍及判决结果	180
三、本案争议的焦点问题	182
(一) 对主观构成要件在法律适用上的争议	182
(二) 对是否符合“违反国家规定”这一条款的 争议	182

(三) 对是否符合兜底条款之规定的争议	183
四、本案焦点问题的法理分析	184
(一) 非法经营罪主观要件的法律适用	184
(二) 非法经营罪中“违反国家规定”条款的法律 适用	188
(三) 非法经营罪中兜底条款的法律适用	192
五、本案的启示	196
(一) 弥补非法经营罪在法律规定上的不足	196
(二) 弥补非法经营罪在司法实践中存在的不足	199

山东徐玉玉案中陈文辉等侵犯公民个人信息案

——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如何认定

· 包 雯 吴睿铮

一、引言	206
二、案情介绍及判决结果	208
三、本案争议的焦点问题	209
(一) 徐玉玉案件中陈文辉是否构成侵犯公民个人 信息罪	209
(二) 山东省教育招生考试院是否构成侵犯公民个人 信息罪	210
(三) 徐玉玉案件中陈文辉量刑是否过重问题	211
四、本案焦点问题的法理分析	212
(一) 徐玉玉案件中陈文辉是否构成侵犯公民个人 信息罪	212

(二) 山东省教育招生考试院是否构成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	218
(三) 陈文辉量刑是否过重问题	219
五、本案的启示	223
(一) 确定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保护对象	224
(二) 完善公民个人信息刑法保护制度	227
 辽宁张四毛盗窃案 ——盗取网络域名行为如何定性 · 翟海峰 任晓蕊	
一、引言	236
二、案情介绍及判决结果	237
三、本案争议的焦点问题	238
(一) 网络域名的法律属性界定	238
(二) 盗取网络域名行为的定性	239
(三) 网络域名的财产数额的认定	239
四、本案焦点问题的法理分析	240
(一) 网络域名的法律属性界定	240
(二) 盗取网络域名行为的定性	247
(三) 网络域名财产数额的认定	253
五、本案的启示	257
(一) 盗窃域名的立法保护	257
(二) 确定网络域名的价值认定标准	263

快播公司传播淫秽物品牟利案

——技术中立原则如何适用

· 翟海峰 彭 雪

一、引言	270
二、案情介绍及判决结果	271
三、本案争议的焦点问题	273
(一) 快播公司的行为是否构成犯罪	273
(二) 快播方构成传播淫秽物品罪还是传播淫秽物品牟利罪	273
(三) 快播的行为认定问题	274
(四) 对快播量刑时是否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	274
四、本案焦点问题的法理分析	274
(一) 快播公司案的犯罪构成	274
(二) 快播方构成传播淫秽物品牟利罪	276
(三) 快播公司的行为是不作为	277
(四) 认罪认罚从宽处罚在本案中的适用问题	277
五、本案的启示	284